

湖北双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上半年募集资金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等相关规定，湖北双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双星药业”）董事会对 2023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自查，现将自查情况做专项说明如下：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03 月 16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03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湖北双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议案等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议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转公司”）于 2022 年 04 月 29 日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对湖北双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无异议的函》（股转系统函[2022]1061 号）。公司本次实际发行股票数量为 2,500,000 股，每股认购单价为人民币 4.00 元，合计认购金额为人民币 10,000,000.00 元。

截至 2022 年 6 月 13 日，本次募集资金 10,000,000.00 元全部到位。
根据 2022 年 6 月 14 日中兴财光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中兴财光华审验字（2022）第 207001 号验资报告，本次定向发行增加注册资本 2,500,000 元，由原注册资本 53,640,000.00 元增加至 56,140,000.00 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制度建立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03 月 16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并于 2022 年 03 月 31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湖北双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议案，明确了募集资金使用的分级审批权限、决策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要求。公司的股票发行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要求，合法合规使用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股票发行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
2022 年第一次 股票定向发行说 明书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随州 分行	571682004889	10,000,000.00
合计	-	-	10,000,000.00

2、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户管理说明

公司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募集资金，已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专户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随州分行，账号571682004889。公司严格按已有的资金管理制度和审批权限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2022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规定的用途使用。上述三方监管协议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业务指南》之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取得股转系统股票发行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三、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2022年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0,000,000.00元，截至2023年06月30日，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具体如下表：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0,000,000.00
加：利息收入	6,314.17
减：募银行手续费	1,482.20
减：募集资金使用-补充流动资金	4,997,866.93
减：募集资金使用-产品研发	4,909,067.27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97,897.77

四、变更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况说明

公司在上述募集资金的使用中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规情况。

湖北双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08月29日